



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
Emperor Entertainment Hote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28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在經修訂或毋須修訂之情況下）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第1項普通決議案

「動議

批准與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World Million Limited（「World Million」）與Courage Wisdom Investments Limited（「Courage Wisdom」）就收購事項（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刊發之通函）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二日所訂立之買賣協議（有關副本已提交本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買賣協議」），並**動議**授權本公司及Courage Wisdom各自之董事分別代表本公司及Courage Wisdom (a)簽署、加蓋公司印鑑、執行、完備及交付一切彼等酌情認為必需或適當之文件及辦理一切彼等酌情認為必需或適當之契約、手續、事項及事宜以便執行買賣協議；(b)行使或執行買賣協議規定下Courage Wisdom享有之一切權利；及(c)按照買賣協議所載條款完成買賣協議。」

2. 第2項普通決議案

「動議

待第1項決議案通過後，批准清洗豁免(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刊發之通函)及授權本公司董事辦理及採取彼等認為適當或權宜之一切事宜及行動以及簽署所有彼等認為適當或權宜之文件以實施及／或使到與清洗豁免有關之事宜生效。」

承董事會命
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莫鳳蓮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其他人士擔任其代表以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身代表有關之股東出席大會。
2. 如股份屬聯名持有，則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之股東無異；惟如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之聯名持有人超過一位，則只有在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內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者方有權投票。
3. 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其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已撤銷論。
4. 代表委任表格按照印列之指示填妥及簽署後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四十八小時交回本公司之主要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28樓，方為有效。
5. 第1及2號普通決議案將由獨立股東(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刊發之通函)以點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乃由1.主席：陸小曼女士；2.執行董事：黃志輝先生、范敏嫦女士及莫鳳蓮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嬋玲女士、陳慧玲女士及溫彩霞女士組成。

* 僅作識別之用